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1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已回购股份数后的最新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亚厦股份	股票代码	00237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轶钧	梁晓岚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电话	0571-28208786	0571-28208786	
电子信箱	yasha_002375@163.com	yasha_002375@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系统集成。公司作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领跑者,充分发挥企业标杆作用,推动产业化进程,引领科技创新,致力于打造“一体化”大装饰蓝海战略,在大型公共建筑装修、高端星级酒店、高档住宅精装修和智能化系统集成、工业化装配式装修领域独占鳌头。公司已连续15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第二名”,亚厦幕墙连续3年获得“中国建筑幕墙行业百强企业第二名”,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公司是行业首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国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全国建筑装饰行业首批AAA信用等级企业”、“亚太最佳上市公司50强”,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和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公司。报告期,公司荣膺2019年“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是行业内第一家荣获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秉承以“做精、做专、做强、做长”为经营理念,以“诚信务实、艰苦奋斗、创新变革、感恩怀德”为核心价值观,严格落实“以EPC模式向大体量项目与海外市场发力,重点布局和推动装配式装修的产业升级,通过2018-2022年五年的努力,实现稳固行业龙头”的战略目标,致力于成为以技术研发为核心、工业制造为平台、数字化产业服务为导向的建筑装饰行业领跑者。

报告期内公司以“让客户的等待变成期待”为愿景,在EPC项目上保持增长,亚厦股份让“亚厦造”成为响亮的口号,舟山观音圣坛、天鹅湖畔华为基地、横琴之心天沐琴台、前海嘉里等项目均获得业主充分肯定。工业化装配式方面,公司已掌握成熟的运营模式,通过对材料端、生产端、设计端、施工端等多个方面的优化改良,实现对工业化装配式全产业链的精确把控。小至全国各地的样板房,大至成都当代璞誉项目,公司已由点到面全方位向市场推广工业化装配式产品。未来亚厦股份将持续提炼行业成功经验,形成适合公司的市场策略,主动出击、创新管理、发掘、创造和赢得市场,通过持续优化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进一步建立品牌效应,拉开与竞争对手的距离,赢得客户和市场的认可。

公司作为建筑装饰行业龙头企业,自上市以来持续参与各类大体量建筑项目的施工建设,在相继承接施工2014年北京APEC峰会主会场、2016年杭州G20首脑峰会主会场、2017年厦门金砖五国峰会主会场、2018年上合组织青岛峰会主会场、2019年北京大兴国际机场等国家级标志性工程的基础上,2020年公司及子公司圆满交付多项国家级、省级重点工程,包括南通大剧院建设项目、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航站区工程、观音法界一期观音圣坛主体工程。

近年来,公司与住建部、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等业权威单位共同主编了关于建筑工业化装配式装修的相关规程与标准,截止2020年已经批准发布《建筑工业化内装工程技术规程》(T/CECS 558-2018)、《装配式内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DB33/T 1168-2019)、《职业技能考评标准装配式内装工》(TZ 0119-2020)。从技术规程、验收规范到工人职业技能考评标准,作为工业化装配式装修领域的龙头企业,在充分参与对工业化装配式行业制度建设的同时,公司也不断丰富和加强自身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技术领先优势,产业体系优势,稳固行业领先地位,为推动行业健康发展、有序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设计、施工承接一般通过招投标模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主动承揽模式两种方式。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投标的项目和甲方(业主)要求进行招标的项目,公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投标。对于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投标且甲方(业主)不要求招投标的部分项目,由公司业务员开拓业务渠道并进行业务联系。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材料包括标准品、非标准品、石材和木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所需材料的采购模式分为三种:①集中采购模式:集采中心按照项目材料使用计划,从公司合格供应商资源库的供应商中选择优质供应商,通过招标或议价模式,选择符合项目实际要求的供应商,并与供应商签订材料采购合同,由其供应材料。②甲指乙供采购模式:项目材料为甲方(业主)指定品牌、供应商的,由集采中心与指定品牌供应商通过议价谈判后,并与供应商签订材料采购合同,由其供应材料。③甲供材料采购模式:材料由甲方(业主)自行采购,材料采购合同由甲方与供应商签订,公司只负责施工。

公司项目施工所需的辅材辅料/物料、零星材料由于采购灵活度高、金额小,一般需在项目当地采购,故由公司集采中心授权分公司或项目部材料员进行采购。

3、施工模式

公司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的精细化施工管理模式。项目合同签订后,工程管理中心根据项目性质、项目经理过往施工经验等方面因素,选按合适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再根据合同及项目情况组建项目团队,团队成员包括技术员、安全员、质检员、资料员、预算员、采购员和一大批优秀的、经验丰富的一线施工人员等。具体施工过程中,公司也与具有资质的劳务分包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协议》,劳务分包公司派出部分施工人员在公司项目团队主要人员的组织管理下进行施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4、竣工验收和资金结算模式

对于已按照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建成、符合验收标准的工程项目,公司将依据施工图、设计变更单、工程联系单等资料组织竣工验收。公司的工程款结算流程分为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竣工决算款及质量保证金等阶段,具体结算情况根据完工进度和合同约定而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0,787,352,160.12	10,785,629,767.25	0.02%	9,199,473,02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7,472,407.59	425,666,944.49	-25.42%	368,840,092.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752,291.98	336,778,652.72	-28.51%	271,693,71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178,600.20	428,560,351.61	29.31%	-128,310,289.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2	-25.00%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32	-25.00%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5.40%	-1.51%	4.81%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22,280,486,748.03	21,630,126,543.08	3.01%	20,916,024,70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06,974,549.09	8,018,158,789.78	3.60%	7,879,183,423.2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476,927,579.31	2,404,024,910.82	3,065,101,794.50	3,841,297,87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072,439.60	66,813,229.16	123,708,627.22	71,878,11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942,836.03	46,352,782.89	134,936,260.02	10,520,41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259,968.13	-16,694,517.87	147,705,790.81	1,466,427,295.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8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8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77%	439,090,032	-	质押	274,567,929	
张杏娟	境内自然人	12.61%	169,016,596	-	质押	8,499,999	
丁欣欣	境内自然人	6.74%	90,250,107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0%	28,194,917	-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创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21,752,130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26%	16,871,252	-	-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2%	15,016,200	-	-	-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石油年金产品-股票账户	其他	1.11%	14,906,539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	其他	0.98%	13,118,372	-	-	-	
丁泽成	境内自然人	0.90%	12,000,050	9,000,037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亚厦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 2、丁泽成先生为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之子; 3、除上述实际控制人或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19,659,885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9,430,147股,实际合计持439,090,032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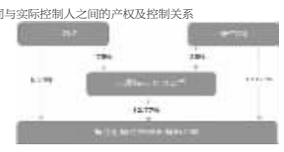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2020年,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世界经济深度衰退等多重严重冲击,公司经营业绩受到一定的影响,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紧密围绕“以EPC模式向大体量项目与海外市场发力,重点布局和推动装配式装修的产业升级,通过2018-2022年五年的努力,实现稳固行业龙头”的战略目标,全面落实各项重点工作,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项目建设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报告期内,公司统一思想,聚焦主业,创新变革,锚定目标,全年实现新签订单161.96亿元,同比增长11.50%,营业收入107.87亿元,归属母公司净利润3.17亿元。

(一)以项目为中心,扩大品牌知名度

1、聚焦项目

公司统一思想认识,基于端到端思维,聚焦以客户为中心,以项目为中心,经营组织赋能,全面提升营销订单的“量”和“质”,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进一步加强跨条线的融合,同频共建,立足标前管理,明确工管及其他部门介入标前及介入标前的工作职责,在标前机会点阶段成立“铁三角”组织,即营销、投标、生产,前置联动,共同对齐客户,提升客户满意度和经营效益的同时,逐步深入合作,最终实现企业间的战略客户关系,保证稳定的订单来源。

公司布局重点区域市场建设,整合浙江大区,深耕各省市,新设装配式装修事业部,牵引市场政策,搭建区域渠道资源网,建立业务合作关系。梳理公司级和区域级价值客户,加强对存量价值客户的关系维护,对潜在价值客户进行拓展和激活,提升市场份额;建立从机会点到交付回款的项目全过程管理和全生命周期管理,提升项目盈利水平。

2、以质立信

公司始终深入贯彻“质量强国”的指导方针,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从企业使命、战略、业务、经营和产品等层面出发,逐步探索出“让客户的等待变成期待”管理模式,构建起“使命驱动的质量管理全生态循环体系”、“业务领先的快速响应生态循环体系”、“经营与产品双驱动生态循环体系”三位一体的管理体系。

公司倡导“目标牵引式管理”,围绕项目经营,各职能部门相互支撑牵引提高项目经理的管理能力,由项目经理牵引项目部全员同频提升交付能力,给一线授权,“核算”、“集采”下沉项目一线,保障“大结果”交付达成。世界奇迹观音圣坛、天鹅湖畔华为基地、横琴之心天沐琴台、智能集成前海嘉里等项目均获业主充分肯定。

2020年,公司凭借“让客户的等待变成期待”管理模式及基于此模式下的突出表现,荣膺2019年“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开创行业先河。

3、合作共赢

2020年,公司集采中心贯彻落实“项目为中心”的战略方针,以保障供应、降低成本、促进经营、加强管理为工作核心目标开展各项工作。

2020年市场形势异常复杂,集采中心预判疫情对材料价格及供应产生的影响,对基础材料进行锁货工作,缓解复工复产后瞬时供应压力的影响,对冲了供需矛盾下成本上升的风险;依托供应链平台优势,以“平台强支撑,一线强执行”为准则,培养一线人员业务能力,加快项目一线材料保障需求的反应速度,保障项目材料高效高质交付;扩大供应商资源,深化结构调整,重点提升合作黏度、建立合作共赢机制,培养供应商与公司共成长。

公司以专业能力提升为载体,以材料专业为驱动,逐步形成行业专家、产品专家和采购专家,不断深化平台资源、能力建设和定点帮扶机制,为致力降本增效,确保供应交付提供强有力的抓手与支持。

(二)加大创新投入,自主研发再添硕果

1、持续技术创新

公司围绕建筑装饰工业化建立了严格的产品标准体系,制定工业化产品标准,2020年发布6项企业标准。公司自2016年起承担了十三五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建筑室内材料和物品VOCs、SVOCs污染源散发机理及控制技术项目”中课题六:室内材料和物品VOCs、SVOCs散发标识体系的建立及工程示范的研究,2020年,公司配合完成十三五课题结题、财务审计验收、并提交合格财务报表;完成示范工程江与城项目专家现场结题验收工作。

自2018年公司获浙江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授牌以来,先后与浙江大学、武汉大学博士后流动站联合招收、培养博士后科研人员,公司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研究课题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工业化装配式装修材料的性能改善与技术攻关,并取得一定的成果。经过2年的良好运作,经全国博士后管委会严格审核评议,最终获批国家站。

2、深化业厦智造

2020年,公司BIM继续在传统板块深耕,不断支撑公司重难点项目的有效落地,形成具有经济效益的量化运行模式;在工业化板块摸索出全新的以设计技能为目标的制造业人才培养模式,进行工业化设计人才应用流程优化、工作模式再造,制定了配套的各环节工作标准、及管理标准,形成新型全三维化设计系统,极大地提升了工业化设计效率及质量,满足了工业化项目快速暗长需求。

同时,公司在工业化软件二次开发上持续推进,打造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工业化BDS设计工具包,实现了传统设计向模块设计的转变,工业化设计准确率和效率实现了大幅提高,一键生成工业化标准加工图纸及BOM清单,以技术支撑公司向装配式精装修的战略转型。

公司BIM将在满足项目需求的同时,不断优化人员培养、重塑人才输出模式,为传统及工业化项目在技术管理、生产管理、项目管理的转型升级中提供全方位支撑。

3、加快信息化建设

自2012年起至今,公司已初步形成涵盖日常办公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业务管理和财务管理等方面的信息化应用体系。

公司于2020年全力打造基于端到端的业务财务一体化系统,全面构建了工程项目智能协同管理平台,实现从业务管理信息化向数字化的转变。构建支持业务决策的经营分析平台,更好的支撑业务的开展和管理目标的实现。

同时,在BI能支撑层面,公司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财务管理和人力资源管理的信息化建设。率先在人力资源层面构建基于线上的共享服务中心,实现员工入离调转的统一平台服务,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和服务效率。在财务端构建了税务、资金、费报、报企直联和财务系统的整体信息化板块,覆盖财务各类业务场景。同时,大力支持工业化信息化的建设。

2020年公司建设的亚厦工程智能管理协同平台被评为浙江省企业信息化项目创新大奖,并连续第三年被浙江省信息化促进会评为“浙江省建筑装饰行业数字化领军企业”。

(三)业务多点布局,资源整合提升效率

1、工业化核心战略方向

公司以建筑装饰工业化为公司的核心战略方向,以技术研发创新来驱动企业发展,并通过加强创新组织建设、加大资源投入与加深校企合作等方式,在建筑装饰工业化技术领域取得一系列重大突破,在住宅、公寓、酒店、医疗养老等领域不仅实现了全工业化装配式装修,还对部分现有技术进行了迭代升级。公司打造三大工业化产品平台,包括科宜产品平台、科睿产品平台和科誉产品平台。基于三大产品平台,开发硬装产品线、功能产品线和智慧产品线,以匠心和创新创造美好人居,提供健康、科技、美学新体验。

2、全新赋能智慧城市建设

万安智能紧紧围绕亚厦股份五年战略目标,围绕工业化、EPC整体战略布局,围绕“一体两翼”总体目标,积极行动快速推进。设计咨询、系统集成、硬件研发销售、软件平台开发四大板块紧密协作,保持了强劲的增长势头,2020年新签订单13.06亿元,同比增长30.24%。深圳前海嘉里、京东“蓝小方”等一系列项目地交付,实现了人工智能、5G物联网、数字孪生技术在智慧建筑的多维度融合,不断提升综合能力,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标杆项目的竣工交付,前沿技术的应用落地,为智慧建筑从局部探索到规模化成熟落地创造快速发展契机,驱动行业数字化变革,打造数字时代核心竞争力。

3、家装整合优化配置

蘑菇加停止运营商合作、关闭家装直营门店,进一步整合调整。蘑菇加一府一作和商业空间统一合并至公司工管中心,成立蘑菇加事业部;全面整合人员工作岗位,优化资源配置。

(四)实施人才第一,助力实现战略目标

公司持续注重人才的培养与引进,加速人才成长,以人才促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包括聚焦业务的高层培训活动;注重核心能力提升的项目经理储备班-鲁班计划;面向仓储业务线、培训牵引赋能、管理改进和组织绩效提升的仓管骨干班;通过同频作战、路径学习、经营植入、深度营销等4个维度,旨在培养后备高潜人才,提高订单转化率的新动力计划;助力新鲜血液快速拉升的匠星训练营等通用课程和专业技术技能在内1,765场培训课程。加快提升人才素养,增强正确敢捷的决策的能力,赋能一线,切实发挥平台部分支持与服务的职能,为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提供支撑。

(五)积极抗疫援建,临危受命不负使命

2020年,公司逆行无海,积极投身疫情防控,努力承担社会责任。公司3小时为援雷神山医院紧急调度逾10,000平方米的隔断材料,并承担后勤区域机电安装任务;1周内完成绍兴防疫隔离区病房700套卫浴的安装;3天24小时三班倒完成西安“小汤山”隔离病房装饰施工;30小时3D打印16幢隔离病房送至湖北咸宁市中医院。公司快速响应驰援疫区项目建设,临危受命不负使命,被赞许为“积极推进抗疫救治工作的生动样本”。

拥抱变化,创新变革是公司2020年的主题。公司将继续拥抱行业变化,积极应对挑战,坚持质量为本,以匠人匠心的极致要求创造更多的精品工程;始终坚持管理为基,坚定走“绿色化、健康化、智能化、均质化”发展路径;始终坚持创新为源,在加大研发资金投入、高端人才引进以及创新成果转化等方面持续引领和推进建筑装饰行业的升级与变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装饰工程	6,684,573,298.33	1,020,137,511.77	15.26%	-2.37%	7.89%	1.45%
幕墙装饰工程	2,844,255,833.93	302,517,208.92	10.64%	3.00%	-7.78%	-1.2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详见第十二节财务报告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44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设子/孙公司芜湖亚厦幕墙有限公司、广东亚厦幕墙工程有限公司、南京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亚厦国际(新加坡)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本公司清算并注销子/孙公司大连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2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11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有关规定,现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3]135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4年4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907.5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3.52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5,424.39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2,753.4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12,670.9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4年4月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4)第350ZA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2014年5月31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14,453.10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4,453.10万元;

(2)2020年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2,342.86万元(其中募集资金421.83万元,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921.03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15,494.52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12,511.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983.52万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15,494.5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111,853.99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3,640.53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2,158.32万元(其中募集资金816.91万元,专户存储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1,341.41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并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4年5月6日,本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浙江上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娥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上虞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签订的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5年6月17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产业投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以下简称“绍兴银行上虞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亚厦产业投资在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02073473500010)。本次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9年6月19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幕墙”)、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上虞支行”)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亚厦幕墙在交通银行上虞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294899991010003015139)。本次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四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已注销)	377966276508	-
浙江上虞农村合作银行曹娥支行(已注销)	201000121237875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已注销)	29405600101801020600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已注销)	33001656435053019911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已注销)	19515201040039721	-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000488643700988	1,104.3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9515201040039267	1,016.50
绍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支行	002073473500010	35.7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294899991010003015139	1.72
合计		2,158.32

三、2020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111,853.99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

附表1:2020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1-12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2,670.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1.8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4,566.7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1,853.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43%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	是	20,038.30	-	-	-	-	-	-	-	-	-	-
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22,313.30	-	-	-	-	-	-	-	-	-	-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是	19,997.59	7,782.46	7,782.46	-	7,782.46	-	100.00%	-	注1	-	否
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是	46,904.70	57,150.78	57,150.78	-	57,150.78	-	100.00%	注3	注1	-	否
企业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否	3,417.01	3,417.01	3,417.01	174.78	2,600.10	-816.91	76.09%	-	注1	-	否
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65%的股权及增资	是	-	39,843.70	39,843.70	-	39,843.70	-	100.00%	2014年11月	3,811.57	-	否
预留募集资金(原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和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取消后预留资金)	是	-	-	-	-	-	-	-	-	注2	-	-
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	是	-	1,969.05	1,969.05	247.05	1,969.05	-	100.00%	2020年6月	注1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是	-	2,507.90	2,507.90	-	2,507.90	-	100.00%	2016年8月	注1、注2	-	否
合计	-	112,670.90	112,670.90	112,670.90	421.83	111,853.99	-816.91	-	-	-	-	-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4年本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累计投入的资金14,453.10万元,其中“豆蔻全国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置换7,475.17万元,“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置换6,977.93万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专字(2014)第350ZA1479号”《关于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本报告期内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								

注1:上述项目(除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65%的股权及增资以外)其经济效益体现在总体效益之中,无法单独计算效益,故无法估计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注2: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合计金额2,983.52万元,包括募集资金2,507.90万元,募集资金理财及存款收益扣除手续费后金额475.62万元。

注3: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工程于2018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2020年12月末部分工程款尚未结清。

附表2:2020年1-12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0年1-12月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65%的股权及增资	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	39,843.70	39,843.70	-	39,843.70	100.00%	2014年11月	3,811.57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原募集资金(原石材制品工厂化项目二期和幕墙及新型节能系统门窗生产线建设项目取消后预留资金)	2,507.90	2,507.90	-	2,507.90	100.00%	2016年8月	-	-	否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7,782.46	7,782.46	-	7,782.46	100.00%	-	-	-	否
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亚厦企业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	57,150.78	57,150.78	-	57,150.78	100.00%	2018年6月	-	-	否
幕墙加工基地基础设施升级项目	市场营销网络升级项目	1,969.05	1,969.05	247.05	1,969.05	100.00%	-	-	-	否
合计	-	109,253.89	109,253.89	247.05	109,253.89	-	-	3,811.57	-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金额合计大于原项目拟投入金额的,应分别说明各项目的投资金额、预计收益等情况,并分别对其可行性、预计收益的重新论证后做出决策并披露;若不存在,则应说明原因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一、变更后项目: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65%的股权及增资

1、变更原因:

收购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原名厦门万安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未来战略发展需求,具体体现:

(1)符合公司提出的“一体化”大装饰”战略需要。公司于2012年提出“一体化”大装饰”战略,将通过“内装与外装相结合、部品部件生产工业化与现场施工装配化相结合、内外装与绿色智能相结合、家装与工装相结合”等具体途径,最终实现设计施工专业总承包。与万安智能公司合作,与公司一体化“大装饰”战略布局高度契合。

(2)符合我国新型城镇发展与建筑发展的趋势,有效提升公司在智能化、信息化领域的业务能力,为公司在我国新型城镇化发展中提供强有力的业务支撑。

(3)有效推进公司对家庭消费与家庭服务领域的延伸,发挥公司与万安智能公司间的业务协调效益等。

2、决策程序:

上述变更已经本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披露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9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